(上接第14版)

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

序号	地块编号	土地位置	土地总 面积 (m²)	规划建筑 总面积 (m²)	出让土地部分													划拨土地部分			
					土地用途	土地面积(m²)		规划指标要求		出让年限			竞买保证	拍卖起 始价 (楼面	价(楼) 面地	起始总价	最高限价总		土地用途	规划建 筑面积	
								容积率	建筑 密度 (%)	绿地 率 (%)	(年)	金(万元)		地价) (元/ m²)	价) (元/ m²)	(万元)	价(万元)	积(m²)	\FB/11\tag{11\tag{2}}	(m ²)	
	369-333-370213- 005-002-GB00034	李沧区四流北路以西、规划十二号线以南 LC0701-010地块	29852.6	51810.16	城镇住宅用地	19488.8	18186.9			≥35	70		38192.64 2258 7440.445 475.9		9090	10453	37202.2249	42780.5122	8343	机衣田塘	6640
9					商服用地(配套小型商业金融服务设施)		1075.2	≤2.1 ≤25	€25		40	40926.54		7440.4450						教育用地	6640
					其他商服用地		226.7				40								2020.8	城镇住宅 用地(保障 性租赁住 房)	4243.62
	369-333-370213- 005-002-GB00032	李沧区德江路以东、规 划三号线以北 LC0701-014地块	28990	66677	城镇住宅用地		24542.4	2.5 ≤2.3 ≤25		70		56447.79									
10					商服用地(配套小型商业金融服务设施)	26263	1449.5		≤25	≥35	40	60405.03	5.03 3333.85	10740.0144	8890	10223	53700.0717	61752.0621	2727	城镇住宅 用地(保障 性租赁住 房)	6271.97
					其他商服用地		271.1				40		623.39								
	367-370-370213- 009-003-GB00089	李沧区世园大道以北、 东川路以东、天水路以 南、世博园以西 LC0605-81地块	32397.8	50226.26	城镇住宅用地		27610.7	7 ≤1.7	€30		70		46938.26	- 56911.5120	12000	13800	56911.5120	65448.2388	4500	教育用地	2800
11					其他商服用地	27897.8	287.1			≥30	40	47426.26	488								
12	365-369-370213- 009-003-GB00091	李沧区世园大道以北、 东川路以东、天水路以 南、世博园以西 LC0605-137地块	41325.5	86783.55	城镇住宅用地	41325.5	40809.3		-20	>20	70	0792 55	85699.63	104140.260	12000	13800	104140.2600	119761.2990	/	/	/
12					其他商服用地		516.2		€30	≥30	40	86783.55	1083.92	0	12000						
	364-371-370213- 009-003-GB00090	李沧区世园大道以北、 东川路以东、天水路以 南、世博园以西 LC0605-142a地块	32675.6	71886.32	城镇住宅用地	32675.6	32398.5				70		71276.88	86263.5840	12000	13800	86263.5840	99203.1216	/	/	/
13					其他商服用地		277.1	≤2.2	€30	≥30	40	71886.32	609.44								
	368-366-370213- 009-002-GB00060	李沧区世园大道以北、 汉川路以东、天水路以 南、东川路以西 LC0604-03地块	66789.1	83775.83	城镇住宅用地		60785.2				70		79020.95	97170.9960	12000	13800	97170.9960	111746.6454	4500	教育用地	2800
14					商服用地(配套小型商业金融服务设施)	62289.1	769.3		€30	≥30	40	80975.83	1000								
					其他商服用地		734.6				40		954.88								

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批 准的规划方案为准。住宅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.0。

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。土地出 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上表中出让土地部分规划建 筑面积的乘积。

二、竞买资格要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、资质证 书在有效期内的企业,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《出让须知》 规定禁止参加者外,均可申请参加。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 各个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,具体资格要求详见《出 让须知》。本次拍卖出让1号、2号、14号地块,竞买人须单独 申请竞买,不可以联合申请竞买;3-13号地块,竞买人可单 独申请竞买,也可联合申请竞买。

三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 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(以下简称:网上交易 系统)进行。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 服务系统(https://ggzy.qingdao.gov.cn/PortalQDManage)点 击"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"进入,按照 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,但竞买报价达到或超过最高限 价的除外。

四、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,详见《青岛 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》(以下简称:《拍 卖出让文件》)和《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 则》等资料。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。

竞买人可于2022年8月26日至2022年9月14日,登录 网上交易系统查询、下载本次《拍卖出让文件》及相关资料, 并按照《拍卖出让文件》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。

五、竞买人可于2022年8月26日9时30分至2022年9 月14日16时(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,下同),登录 网上交易系统,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。交纳竞

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(到账时间)为2022年9月14日16时。

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 保证金后,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。

六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:2022 年9月15日9时30分。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

(一)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(CA),方可登录网上交易 系统,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。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 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,申请办理数 字证书(CA)。数字证书(CA)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 详见网上交易系统《数字证书(CA)的办理指南》。

(二)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 买申请以外(如电话、邮寄、书面、口头等)其他形式的申请。

(三)竞买人可根据需要,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。

(四)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,出让人将在《青 岛日报》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、青岛市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官网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,届时以补充 公告为准。

(五)本次出让1-14号地块均设置最高限价,当地块的 最高竞买报价达到或超过最高限价时,网上土地竞价中止, 转到线下竞高品质商品住宅(包括绿色建筑、智慧化基础设 施配置、装配式建筑)建设和摇号环节(详见《拍卖出让文

(六)根据财综[2021]19号文件要求,网上交易成交后, 竞得人须出具《授权证明》(详见《拍卖出让文件》),同意协 助自然资源部门办理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申报缴 库手续。

(七)土地竞得人应在项目具备交房条件后,组织并实 施交房的同时为购房人办理不动产权证。

(八)同一宗地中包含两种及两种以上规划用途的地块

(居住用地视为单一用途),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时明确各 用途出让总价款,各用途出让总价=各用途评估总价*(总成 交价/总评估价)。

八、注意事项

(一)参与竞买的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、 转贷、担保和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,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 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,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 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贷或预付款,购地资金不 得使用其他自然人、法人、非法人组织的借款,购地资金 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。竞 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,应按照网上交易系统提示,同步上 传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或证明文件,提交《资金承诺书》 (详见《拍卖出让文件》)说明竞买保证金资金来源,竞得 人(暂定)在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时须提交由具有资质的会 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,土地 出让人将会同金融管理等相关部门委托会计事务所开展 全部购地资金审查。

联合申请竞买的,联合体各方须按约定的出资比例,分 别缴纳竞买保证金和土地出让价款。

(二)竞买人请按提示使用网上交易系统,并慎重上传 《竞买申请书》等竞买申请需提交的资料。若竞买人提交的 资质证明文件、《资金承诺书》等纸质文件不符合要求的,或 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,取消 竞得人(暂定)资格,扣除5%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 还。

经审查, 竞买人提交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 与审查结论不一致的,已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的撤销《成交确 认书》,扣除50%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;已签订出 让合同的解除土地出让合同,定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;土 地已交付的,竞得人应无条件将土地交还出让人,竞买人3 年内不得在我市参与十地竞买。

若竞得人(暂定)未按《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 上交易规则》第二十六条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,或竞得人 拒绝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的,出让人没收 其全部竞买保证金,竞价结果无效。

根据《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》,竞 得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,竞价结果无效,取消竞得人的竞得 资格,扣除全部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。另行组 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,涉及违法犯罪的,移交司法机关:

1、采取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

2、通过黑客攻击、病毒人侵等手段影响或操纵交易系 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;

3、实施影响网上交易活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其他违法 行为;

4、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 活动的。

若竞得人同时存在以上多种行为的,从重处罚。

(三)网上交易系统实施5分钟延迟功能。竞价时,当监 控到系统网络出现异常,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中止交易,5 分钟后进入新一轮报价周期。系统中止期间,请竞买人等 候5分钟后,继续报价。

九、联系电话

青岛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报名咨询): 0532-66209815

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宗地咨询):0532-58663978 数字证书(CA)咨询:400-626-7188 地址:青岛市福州 南路17号市民中心4楼CA窗口

>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8月24日